深圳市金新农饲料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2548　证券简称:金新农　公告编号:2013-055

2013半年度报告摘要

1、重要提示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巨潮资讯网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半年度报告全文。

（2）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金新农	股票代码	002548
变更后的股票简称(如有)	不适用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翟卫兵	冉茂春	
电话	0755-29420820	0755-27166396	
传真	0755-27166396	0755-27166396	
电子信箱	6708wbzhai@163.com	jxnfeed@163.com	

2、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1）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872,632,047.28	818,347,462.11	6.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6,268,454.98	32,476,838.77	-49.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5,186,433.46	30,441,986.24	-50.1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9,695,908.91	7,915,738.56	-727.8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2	0.23	-47.8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2	0.23	-47.8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	4.1%	-2.1%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998,903,422.98	959,363,710.52	4.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821,850,337.25	805,581,882.27	2.02%

（2）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12,118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新疆成农远大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71.45%	100,743,615	100,743,615	质押	13,850,000
萍乡市轻松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27%	3,196,385			
朱金娣	境内自然人	0.26%	371,550			
文葵妹	境内自然人	0.25%	350,000			
林琳	境内自然人	0.22%	311,425			
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福祥结构式新股申购1号信托	其他	0.19%	271,300			
丁健	境内自然人	0.19%	267,500			
刘青	境内自然人	0.18%	254,727			
王桂琴	境内自然人	0.15%	215,500			
钟楚平	境内自然人	0.13%	189,6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前10名股东中，新疆成农远大股权投资有限公司和萍乡市轻松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起人,二者无关联关系。除此之外,本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为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朱金娣通过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371,550股；钟楚平通过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189,600股。					

（3）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新控股股东名称	新疆成农远大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变更日期	2013年05月23日
指定网站查询索引	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指定网站披露日期	2013年06月13日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3、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013年上半年,公司经营层认真落实公司既定的发展战略,开拓进取。引进高端管理人才,大力推行制度流程化建设,持续强化生产流程管理,夯实公司内部管理工作;巩固和优化"团队营销"模式,加强市场推广,提升品牌影响力;加强项目建设管理,报告期募投项目进展顺利,"广东金新农年产23万吨猪饲料项目"、"哈尔滨远大牧业年初6万吨猪饲料项目"均已竣工,其中"广东金新农年产23万吨猪饲料项目"极大地减轻公司在华南区产能严重吃紧的状况,确保了公司生产经营规模稳步发展。

2013年上半年,公司销量基本正常,但盈利远远没有达到既定目标。报告期内,公司累计销售饲料20.85万吨,较上年同期增加1.34%;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87,201.16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6.59%;2013年上半年公司实现营业利润1,779.61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51.91%;实现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1,626.85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49.91%。营业利润、净利润较上年同期下降幅度较大,主要系:受禽流感的影响,同时猪周期下行和需求减少,下游生猪价格持续低迷,出现了行业性养殖亏损,公司的饲料销售增长明显放缓,同时公司加大了营销投入,人工成本持续上升,期间费用的增加,致使公司业绩同比下降。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销售费用4,487.06万元,比上年增加480.85万元,增幅12%,各项明细费用支出较为均衡,变动不大。发生管理费用4,520.07万元,比上年增加1,040.31万元,增幅29.9%,主要原因是:公司规模扩大,管理人员增加、员工薪酬提高及加大研发投入所致。发生财务费用-384.56万元,比上年增加402.99万元,减幅60.77%,主要是本报告期定期存款较去年同期减少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4,969.59万元,同比减少727.81%,主要系增加客户授信额度,应收账款增加,以及支付原材料款所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25,163.06万元,同比减少339.68%,主要是因为定期存款增加、购买理财产品及公司规模扩大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所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4、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2013年4月8日,本公司以自有资金货币出资方式5,000.00万元(其中2,500.00万元计入注册资本)成立肇东金新农商贸有限公司,贸易业务的全资子公司。

证券代码:002548　证券简称:金新农　公告编号:2013-054

深圳市金新农饲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新建年产10万吨猪饲料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对外投资基本情况

沈阳成农饲料有限公司(下简称"沈阳成农")是深圳市金新农饲料股份有限公司(下简称"公司"或"金新农")的全资子公司,主要业务是饲料生产与销售。沈阳成农目前是租赁经营,租赁期限是2008年2月18日至2014年2月18日(每3年续签一次),由于租赁的厂地非常有限,目前只能生产浓缩料,没有颗粒饲料生产线,局限了公司在沈阳及周边地区的饲料销售业务。

鉴于此,为了实现公司快速的发展战略,顺应新的饲料行业发展趋势,公司决定在沈阳辽河开发区新建"沈阳成农年产10万吨猪饲料项目",项目预计总投资4,700万元。此项目实施主体为沈阳成农或新设分公司。

为了保证项目的顺利完成,公司拟以自有货币资金向沈阳成农增资4,700万元,其中一年内对沈阳成农注册资本增资至3,000万元,将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公司完成增资后,公司对沈阳成农持股比例仍为100%。

（二）审批程序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增资在董事会决策权限范围内,无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此次对沈阳成农的增资行为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沈阳成农成立于2006年4月4日,公司持股100%,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沈阳成农目前注册资本500万元,实收资本500万元;公司注册地:沈阳市于洪区沙岭街道沙明路D区7号(东北家具集散中心);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配合饲料、浓缩饲料、添加剂预混合饲料加工;粮食收购。一般经营项目:配合饲料、浓缩饲料、添加剂预混合饲料批发、零售。

截止2012年12月31日,沈阳成农总资产为2,248.00万元(其中流动资产2,001.35万元,非流动资产246.65万元),净资产1,862.50万元,2012年度营业收入10,343.83万元,净利润284.32 万元。

截止2013年6月30日,沈阳成农总资产为2,381.14万元(其中流动资产2,150.71元,非流动资产230.43万元),净资产1,980.19万元,2013年1-6月营业收入5,310.31万元,净利润117.70万元。

三、"沈阳成农年产10万吨猪饲料项目"投资计划及效益分析

基于沈阳成农的现状,为了快速实现公司的发展战略,公司拟在沈阳辽河区新建"沈阳成农年产10万吨猪饲料项目"。具体投资计划为: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	项目进展	投资额(单位:万元)				
			土地款	土建投资	设备款	流动资金	总投资
沈阳成农年产10万吨猪饲料项目	年产10万吨猪饲料项目	土地已落实,目前筹备阶段,建设期一年。	500	2,000	1,200	1,000	4,700

"沈阳成农年产10万吨猪饲料项目"总投资额为4700万元。该项目建设期一年,整个项目的动态投资回收期预计为5.47年。

公司决定以自有货币资金向沈阳成农增资4,700万元,其中公司一年内对沈阳成农注册资本增资至3,000万元,将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实施。此次增资全部用于"沈阳成农年产10万吨猪饲料项目"建设。

四、对外投资影响及风险提示

"沈阳成农年产10万吨猪饲料项目"建设符合国家、辽宁省有关政策规定,属于国家和地方优先发展的高技术产业化项目,有利于金新农将整合技术、人才及市场等方面的资源,发挥该企业的资金和竞争优势,做强做大猪饲料产业。

公司对此项目是基于公司发展需求和目前行业发展现状所作出的决策,项目可能面临以下风险:一方面,可行性分析是基于当前国内外市场环境、发展趋势、产品价格、原料供应和工艺技术水平等因素作出的。由于市场情况不断发展变化,如果出现项目延期实施、市场环境突变或行业竞争加剧等情况,将会给项目的预期效果带来较大影响。另一方面,项目在实施过程中还将涉及新的分公司建设、员工培训以及更多的市场营销工作,组织和管理的工作量较大,存在一定的管理风险。

五、其他

公司将随时跟进此次增资及"沈阳成农年产10万吨猪饲料项目"的实施进展或变化情况,并及时公告。

六、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2、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金新农饲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八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548　证券简称:金新农　公告编号:2013-053

深圳市金新农饲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授予对象、期权数量和行权价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及授予情况简述

1、2012年11月19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对《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并发表了核查意见。上述会议之后,公司将有关股权激励计划的申请材料上报中国证监会备案。

2、根据中国证监会的反馈意见,公司对《股权激励计划(草案)》进行了修订。2013年1月6日,中国证监会已对公司报送的草案及修订部分确认无异议并进行了备案。

3、2013年1月10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关于提请召开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对《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4、2013年1月28日,公司以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以及独立董事征集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了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以特别决议审议通过了《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办法》、《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5、2013年2月5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关于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所涉股票期权首次授予事项的议案》,确定本次激励计划的股票期权授予日为2013年2月5日(星期二);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对《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调整后)》进行了核查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6、2013年2月27日,公司完成了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首次股票期权授予登记工作,根据《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1,283万份股票期权(不含预留的80万份),约占本激励计划签署时公司股本总额14,100万股的9.10%;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共191人,授予激励对象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为每股11.62元。

二、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授予对象、股票期权数量及行权价格的调整

（一）员工离职涉及的调整

1、自2013年2月27日股票期权首次授予登记完成后,原 191 名激励对象中何显坤、谢远帆、王子、葛才通、汤伟卿、韦立峰、胡华兵、王亭玉、田芳叙、樊云峰、张星、孙亚东、张庆利、王强、庞冲、吴泳涛等共 16 人因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所涉及股票期权数量 188 万份将予以注销,并对激励对象进行相应调整。

2、经调整,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激励对象由原 191 人调整为 175 人,已授予未行权的首次股票期权数量由原 1,283 万份(不含预留股票期权80万份)调整为 1,095 万份(不含预留股票期权80万份)。

（二）权益分配涉及的调整

2013年6月26日,公司召开了2012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201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2012年年度权益分配方案为:按公司2012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141,00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3.00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42,300,000.00元。剩余未分配利润39,802,813.57元结转以后年度。公司不送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根据《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规定:"若在股票期权行权前金新农发生资本公积金转增股份、派送股票红利、派息、股票拆细、缩股、配股等事项,应对行权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调整后的行权价格必须大于零。"

故行权价格的调整:

派息P=P0 －V=11.62元-0.3元=11.32元

其中:P0为调整前的行权价格;V为每股的派息额;P为调整后的行权价格。"

（三）调整结果

根据调整后的结果,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1,175万份(含预留股票期权80万份)股票期权,占公司股本总额14,100万股的8.33%;其中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为175人,授予的股票期权数量为1,095万份(不含预留股票期权80万份),授予激励对象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为每股11.32元,名单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获授期权数量(万份)	获授期权数量占总期权数量的比例	获授期权数量占总股本的比例
1	翟卫兵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35	2.98%	0.25%
2	廖建英	财务总监	30	2.55%	0.21%
3	陈文彬*	副总经理	30	2.55%	0.21%
4	闫香远*	副总经理	30	2.55%	0.21%
5	其他公司及子公司中层以上管理人员、核心技术和业务人员,及董事会认为需要进行激励的相关人员(共171人)		970	82.55%	6.88%
6	预留股票期权		80	6.81%	0.57%
合　计			1175	100.00%	8.33%

★注:陈文彬、闫香远为激励对象,在公司完成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登记后职务发生变更。2013年3月18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董事会同意聘任陈文彬先生、闫香远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成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已获授的股票期权不作变更。

三、需要履行的审批程序

根据《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九章"激励计划的调整方法和程序"之"(三)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调整的程序"规定:"金新农股东大会授权金新农董事会依本激励计划所列明的原因调整股票期权数量、行权价格以及具体授予对象。董事会根据上述规定调整行权价格、股票期权数量、具体授予对象后,及时公告并通知激励对象。公司应当聘请律师就上述调整是否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试行)》、《公司章程》和股票期权计划的规定向董事会出具专业意见。"

2013年1月28日,公司召开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变更与终止,包括但不限于取消激励对象的行权资格,取消激励对象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办理已死亡的激励对象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的继承事宜,终止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并授权董事会"在公司出现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派发股票红利、股票拆细、缩股、配股等事宜时,按照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规定的方法对股票期权数量、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及行权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

为此,2013年8月15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授予对象、期权数量和行权价格的议案》,此议案无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股权激励计划授予期权数量和行权价格的调整对公司相关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1号——股份支付》和《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中关于公允价值确定的相关规定,企业需要选择适当的估值模型对股票期权的公允价值进行计算。受最终期权行权数量等因素影响,公司预计的成本总额会与实际确定的成本总额会存在差异。因此,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授予期权数量和行权价格的调整,其期权费用的摊销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一定的影响。

根据调整后的首次股票期权授予的期权数量、确定是授予日(2013年2月5日),假设首次股票期权的175 名激励对象在各行权期内全部行权,经测算,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 1,095 万份(不含预留股票期权80万份)股票期权成本为3,858.39万元,比调整前减少了1,113.77万元,根据计算得出调整后的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各年摊销的期权费用估算如下表:

单位:万元

年份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合计
年摊销期权费用(万元)	1,680.01	1125.36	707.37	321.53	24.11	3,858.39

五、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经核查,公司原激励对象何显坤、谢远帆、王子、葛才通、汤伟卿、韦立峰、胡华兵、王亭玉、田芳叙、樊云峰、张星、孙亚东、张庆利、王强、庞冲、吴泳涛等共 16 人因个人原因在期权授予之后、行权之前离职,所涉及股票期权数量共计 188 万份,根据《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上述 16 人已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所涉 188 万份股票期权将予以注销。

2、2012年年度权益分配方案为:按公司2012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141,00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3.00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42,300,000.00元。剩余未分配利润39,802,813.57元结转以后年度。公司不送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经过本次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激励对象由原 191人 调整为 175 人,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期权数量由原 1,283 万份(不含预留股票期权80万份)调整为 1,095 万份(不含预留股票期权80万份),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由原 11.62 元调整为 11.32 元。

3、公司关于对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授予对象、期权数量和行权价格进行调整及对部分已授予股票期权进行注销的事项符合《管理办法》、《备忘录1号》、《备忘录 2号》、《备忘录3 号》以及《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中关于激励对象进行调整、股票期权注销的相关规定。

4、基于上述意见,我们同意《关于审议调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授予对象、期权数量和行权价格的议案》。

六、监事会审核意见

监事会发表审核意见如下: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原激励对象何显坤、谢远帆、王子、葛才通、汤伟卿、韦立峰、胡华兵、王亭玉、田芳叙、樊云峰、张星、孙亚东、张庆利、王强、庞冲、吴泳涛等共 16 人因个人原因在期权授予之后、行权之前离职,所涉及股票期权数量共计 188 万份将予以注销,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激励对象由原 191人 调整为 175 人,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期权数量由原1,283万份(不含预留股票期权80万份)调整为1,095万份(不含预留股票期权80万份);同时因公司实施2012年年度权益分派,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由原11.62元调整为11.32元。

公司关于对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授予对象、期权数量和行权价格进行调整及对部分已授予股票期权进行注销的事项符合《管理办法》、《备忘录1号》、《备忘录 2号》、《备忘录3 号》以及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中关于激励对象进行调整、股票期权注销的相关规定。

特此公告!

深圳市金新农饲料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三年八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548　证券简称:金新农　公告编号:2013-050

深圳市金新农饲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金新农饲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2013年8月5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通知,并于2013年8月15日(星期四)在公司四楼会议室以现场记名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5人,实际出席监事5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军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13年度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关于2013年度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二、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13年半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使用、运行、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合法、合规,未发生违法及损害股东利益的行为。

三、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授予对象、期权数量和行权价格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原激励对象何显坤、谢远帆、王子、葛才通、汤伟卿、韦立峰、胡华兵、王亭玉、田芳叙、樊云峰、张星、孙亚东、张庆利、王强、庞冲、吴泳涛等共 16 人因个人原因在期权授予之后、行权之前离职,所涉及股票期权数量共计 188 万份将予以注销,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激励对象由原 191人 调整为 175 人,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期权数量由原1,283万份(不含预留股票期权80万份)调整为1,095万份(不含预留股票期权80万份);同时因公司实施2012年年度权益分派,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由原11.62元调整为11.32元。

公司关于对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授予对象、期权数量和行权价格进行调整及对部分已授予股票期权进行注销的事项符合《管理办法》、《备忘录1号》、《备忘录 2号》、《备忘录3 号》以及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中关于激励对象进行调整、股票期权注销的相关规定。

特此公告!

深圳市金新农饲料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三年八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548　证券简称:金新农　公告编号:2013-051

深圳市金新农饲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金新农饲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13年8月5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通知,并于2013年8月15日(星期四)在公司四楼会议室以现场记名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5人,实际出席监事5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军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13年度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关于2013年度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二、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13年半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使用、运行、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合法、合规,未发生违法及损害股东利益的行为。

三、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授予对象、期权数量和行权价格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原激励对象何显坤、谢远帆、王子、葛才通、汤伟卿、韦立峰、胡华兵、王亭玉、田芳叙、樊云峰、张星、孙亚东、张庆利、王强、庞冲、吴泳涛等共 16 人因个人原因在期权授予之后、行权之前离职,所涉及股票期权数量共计 188 万份将予以注销,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激励对象由原 191人 调整为 175 人,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期权数量由原1,283万份(不含预留股票期权80万份)调整为1,095万份(不含预留股票期权80万份);同时因公司实施2012年年度权益分派,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由原11.62元调整为11.32元。

公司关于对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授予对象、期权数量和行权价格进行调整及对部分已授予股票期权进行注销的事项符合《管理办法》、《备忘录1号》、《备忘录 2号》、《备忘录3 号》以及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中关于激励对象进行调整、股票期权注销的相关规定。

特此公告!

深圳市金新农饲料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三年八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548　证券简称:金新农　公告编号:2013-049

深圳市金新农饲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金新农饲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13年8月5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通知,并于2013年8月15日(星期四)在公司四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现场亲自出席8人。会议由董事长陈俊海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13年度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01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201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1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同时刊登于2013年8月16日的《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二、会议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13年半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13年半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2013年8月16日的《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三、会议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授予对象、期权数量和行权价格的议案》。

《关于调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授予对象、期权数量和行权价格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2013年8月16日的《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四、会议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辽宁沈阳辽河新建年产10万吨猪饲料项目的议案》。

《关于对外投资新建年产10万吨猪饲料项目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2013年8月16日的《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五、会议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议案》。

按照公司市场年的总体部署,为进一步明确和落实以市场、以业务、以客户为导向的经营管理活动价值取向,公司在吸取优秀企业的经验基础上,系统地考虑总体战略、发展阶段、企业规模、人力资源等多方面的因素,确立了以直线职能制为特征的组织结构形态。同时针对各部门、分子公司的不同业务特点,结合资源匹配性和后续发展的情况,建立了复合型管理模式,决定将原八大中心和四部调整为六大中心和五部以及贸易公司。撤销质量中心并入技术研发中心。同时同样板块实施事业部制,组建华南、华东和东北事业部。

调整后的公司组织架构图详见本公告附件一。

特此公告!

深圳市金新农饲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八月十六日

附件一:

深圳市金新农饲料股份有限公司组织架构图(2013年8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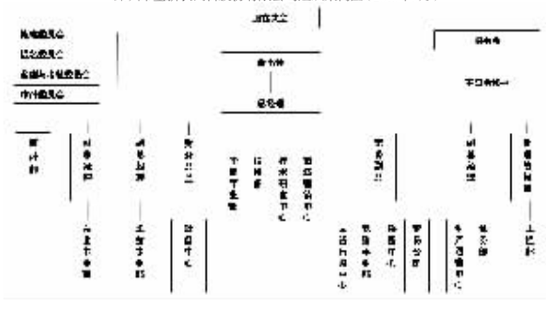

证券代码:002050　股票简称:三花股份　公告编号:2013-046

浙江三花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半年度报告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公司于2013年8月13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公司201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财务报告,并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上刊登了201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司对2013年半年度报告前10名股东中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明细进行了查询,并对前10名股东进行了重新排名,删除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增加了股东"孟圣喜"。另外,原2013年半年度财务报告的封面及标题编制有误。现对201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摘要及财务报告更正披露如下:

更正前:

1、原《201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第六节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中"二、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12,567			
持股5%以上的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三花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4.79%	325,852,304	-29,500,000	6,673,732	319,178,572	质押	62,450,000
张亚波	境内自然人	2.49%	14,800,000	0	11,100,000	3,700,000		
浙江物产中大元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27%	13,501,175	-1,034,537	0	13,501,175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0%	11,282,065	+11,282,065	0	11,282,065		
浙江奥鑫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5%	10,400,000	+400,000	0	10,400,000		
张建国	境内自然人	1.68%	10,000,000	0	0	10,000,000	质押	10,000,000
浙江浙商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8%	10,000,000	0	0	10,000,000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18L-FH002深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3%	8,500,000	+2,700,000	0	8,500,000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境内非国有法人	0.95%	5,626,712	+5,626,712	0	5,626,712		
东方贸易株式会社	境外法人	0.8%	4,784,984	-425,900	0	4,784,984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10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3)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10名股东中张亚波先生持有三花控股集团有限公司14.10%的股份,存在关联关系,除此以外的其他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三花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19,178,572	人民币普通股	319,178,572
浙江物产中大元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3,501,175	人民币普通股	13,501,175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	11,282,065	人民币普通股	11,282,065
浙江奥鑫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0,4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400,000
张建国	1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000,000
浙江浙商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000,000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18L-FH002深	8,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8,500,000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5,626,712	人民币普通股	5,626,712
东方贸易株式会社	4,784,984	人民币普通股	4,784,984
张亚波	3,7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700,000
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10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前10名股东中张亚波先生持有三花控股集团有限公司14.10%的股份,存在关联关系,除此以外的其他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2、前10名股东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2、原《201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2、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中"(2)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三花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4.79%	325,852,304	6,673,732	质押	62,450,000	
张亚波	境内自然人	2.49%	14,800,000	11,100,000			
浙江物产中大元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27%	13,501,175	0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0%	11,282,065	0			
浙江奥鑫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5%	10,400,000	0			
张建国	境内自然人	1.68%	10,000,000	0	质押	10,000,000	
浙江浙商产业投资基金合